

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卷烟物流中心业务外包服务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项目编号（通辽计F2025028）

公示结束时间：2025-08-12 23:59:59

一、评标情况

【1】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卷烟物流中心业务外包服务项目：

1 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内蒙古巴运冷链物流有限公司，其他报价：分拣与装卸服务：2.88元/万支；干线配送服务：5.64元/万支；终端配送服务：7.32元/万支，质量无，工期/交货期/服务期：1095天；

中标候选人第2名：三志物流科技(吉林省)有限公司，其他报价：分拣与装卸服务：2.79元/万支；干线配送服务：5.60元/万支；终端配送服务：7.11元/万支，质量无，工期/交货期/服务期：1095天；

2 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内蒙古巴运冷链物流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赵青柏，无；

中标候选人（三志物流科技(吉林省)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翟仁山，无；

3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要求：

中标候选人（内蒙古巴运冷链物流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无；

中标候选人（三志物流科技(吉林省)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无；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及方式

中标候选人公示在公示期内，对上述中标情况持有异议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书面方式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出。

三、其他

1：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卷烟物流中心业务外包服务项目(招标编号:通辽计F2025028)于2025年08月06日09时00分在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三楼会议室开标。经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比较和评审，现将评标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期间，投标人可以依法向有关部门投诉，投诉事项具体，签署投诉人真实姓名和有效联系方式的投诉书将被受理。公示时间：2025年08月07日至2025年08月12日质疑联系方式：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联系人：李鹤群联系电话：15947358887一、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及其排序：第一名：内蒙古巴运冷链物流有限公司（得分：92.74分）1、投标报价：分拣与装卸服务：小写:2.88元/万支；干线配送服务：小写:5.64元/万支；终端配送服务：小写:7.32元/万支；2、服务期限：服务期3年（2025年8月19日起至2028年8月18日止）第二名：三志物流科技(吉林省)有限公司（得分：86.14分）2、1、投标报价：分拣与装卸服务：小写:2.79元/万支；干线配送服务：小写:5.60元/万支；终端配送服务：小写:7.11元/万支2、服务期限：服务期3年（2025年8月19日起至2028年8月18日止）二、无效投标人名单及无效的理由：1、顺丰速运有限公司无效理由：投标报价超出招标限价。2、新疆路铁供应链有限公司无效理由：不符合资格审查中“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要求及符合性审查中“文件装订情况”的要求。三、招

文件设置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内容：1.预算金额：2400万元（本金额为项目预算金额，结算金额以实际发生的业务量为准）2.服务期限：服务期3年（2025年8月19日起至2028年8月18日止）。其中：干线配送服务期限为2025年8月19日起至2028年8月18日止；卷烟仓储服务、卷烟分拣服务与终端配送服务期限为2025年10月1日起至2028年8月18日止。（具体以签订合同为主）。四、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若投标人以分公司身份参与投标，必须提供由总公司出具的《投标授权书》、授权代表必须同时提供由总公司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具有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投标人在“信用中国”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近三年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行贿行为记录的，其投标将不被接受。7、被列入行业内部存在行贿行为名单（即：行业或全区烟草商业企业行贿投标人名单以及行业其他省市行贿行为投标人名单）且在禁入期内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不被接受。相应措施适用于名单内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行贿人，禁入期内上述人员担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的其他企业，均不得参加采购项目。8、禁止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不同投标人之间存在控股、管理关系，存在关联关系的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9、如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招标人有权拒绝其投标、取消其中标资格、解除已签订的合同并追究相关责任。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四、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

五、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

地址：通辽市科尔沁区向阳大街西0669号

联系人：李鹤群

电话：15947358887

邮件：410022295@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恒诺鼎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开发区黄河大街86号时代广场G区C座21层2111室

联系人：吴娜

电话：13847511105

邮件：490287748@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 (盖章)

